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8



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

目錄

財務概要	2
主席報告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 157.7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9.2%。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約 26.5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3.3%。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約 1.19 港仙(二零一四年：約 1.22 港仙)。

主席報告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 157.7 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 173.6 百萬港元減少約 9.2%。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分別為約 25.8 百萬港元及 42.2 百萬港元，減少約 38.7%。毛利減少，主要因為本期間內需求下降導致貂皮價格下降所致。

此外，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約 26.5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小幅增加約 3.3%。

業務回顧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天氣異常溫暖，毛皮貿易業務處境艱難，相對六月拍賣會而言，本季最後一場拍賣會 Copenhagen Fur 拍賣會的毛皮價格錄得下降。

最後一場拍賣會的毛皮價格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及俄羅斯的經濟放緩，消費支出減少所致。

儘管如此，毛皮貿易價格下降另一方面卻令新的商家進入皮草貿易行業。皮草時裝在年輕一代中日益受到熱捧，乃歸功於眾多設計師品牌，如 Fendi 的流行皮草工場在市場推出現代化設計的亮色皮草服裝，我們發現中型品牌及年輕設計師在其設計中融入皮草元素的趨勢日益顯著。而由於毛皮價格下降，對年輕設計師而言更是經濟實惠的原材料，預計該趨勢將會持續。

毛皮貿易

由於需求下降及毛皮價格下跌，二零一五年三月在 NAFA 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在 Copenhagen Fur 的拍賣會上毛皮原料貿易遇冷，於是我們決定降低利潤率，促進銷售，藉此減少存貨，以免在管理存貨時產生額外開支。雖然哥本哈根的九月拍賣會之賣家整體錄得較大虧損，但本集團適時採用適當策略，最終仍在該業務分部錄得小幅溢利。

毛皮經紀及融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相比去年同期客戶採購的毛皮增加，Loyal Speed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的業務穩步增長，導致佣金及融資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水貂養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水貂養殖業務出現非常重大變動，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UKF (Denmark) A/S購入另外七個水貂養殖場，令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養殖場的種貂數量增加至55,000隻，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6,000隻增加約244%。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及營運12個(二零一四年：5個)水貂場，我們預計每年將會生產約300,000隻水貂，有望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溢利。

前景

儘管由於毛皮原料價格下跌，導致毛皮貿易業務面臨短暫下調，但本公司在其業務戰略支持下，仍成功在所有業務分部持續錄得不俗溢利。本公司將繼續擴大客戶網絡，故此可向客戶提供融資，為下屆拍賣會的毛皮貿易提供支持。未來數月貿易業務放緩，為本公司帶來更多集中資源提升業務的機會，尤其是水貂養殖業務。我們將會繼續努力改善水貂場及育種計劃。本公司將在年底前檢討我們的內部策略。

皮草業經證實為利潤可觀的利基市場，具有龐大的增長空間及潛力，本集團可透過收購更多養殖場及皮草經紀公司抓住機遇，儘管如此，但皮草業高度倚賴奢侈品市場，並受到氣候波動的影響。因此，儘管本公司能夠維持皮草業務的穩定增長，但我們仍在物色擴大業務的機會，以將本集團承受的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正考慮藉着在中國的強大買家網絡以及中國客戶需求的意識，投資中國市場，並正考慮與最終顧客購物經驗有關的多項商機。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57,662,130	173,626,543
銷售成本		(131,818,835)	(131,465,554)
毛利		25,843,295	42,160,989
其他收入	4	3,994,488	187,005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29,225,155	10,743,273
行政開支		(27,681,560)	(22,288,807)
融資成本	5	(2,891,280)	(3,709,548)
稅前利潤	6	28,490,098	27,092,912
所得稅開支	7	(1,951,737)	(1,404,348)
期內利潤及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6,538,361	25,688,56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		(72,762)	(1,918,22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21,555	386,12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及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6,687,154	24,156,465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1.19	1.22
攤薄		1.14	1.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5,551,518	35,874,450
投資物業		—	1,125,559
商譽		75,433,142	75,433,142
可供出售投資		10,344,195	10,122,640
遞延稅項資產		1,268,169	1,241,921
		222,597,024	123,797,712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98,055,322	18,509,725
存貨		13,223,403	80,577,4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3,145,532	66,751,283
應收貸款	12	186,833,655	94,251,770
衍生金融工具		—	149,143
可收回稅項		559,903	1,242,6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531,651	136,655,316
		368,349,466	398,137,31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1,363,117	59,859,109
衍生金融工具		—	150,258
應付稅項		6,842,940	5,540,168
銀行透支		—	171,850
融資租賃責任		767,493	194,897
銀行借貸	14	123,815,949	145,130,478
		172,789,499	211,046,760
流動資產淨值		195,559,967	187,090,5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8,156,991	310,888,267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15	10,000,000	10,000,000
融資租賃責任		—	16,628
遞延稅項負債		107,529	115,019
		10,107,529	10,131,647
資產淨值		408,049,462	300,756,62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8,350,744	20,063,020
儲備		379,698,718	280,693,600
權益總額		408,049,462	300,756,6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認股 權證儲備 港元	可供投資 重估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6,517,760	182,167,594	(7,122,000)	4,811,474	203,180	—	(113,252)	75,006,698	271,471,454
已付股息	—	—	—	—	—	—	—	(4,955,328)	(4,955,328)
因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	3,303,552	(3,303,552)	—	—	—	—	—	—	—
發行股份應佔開支	—	(36,900)	—	—	—	—	—	—	(36,900)
認股權證失效	—	—	—	—	(203,180)	—	—	203,180	—
發行認股權證	—	—	—	—	1,200,000	—	—	—	1,200,000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開支	—	—	—	—	(274,500)	—	—	—	(274,500)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32,489	—	—	—	—	32,489
發行購股權	—	—	—	870,327	—	—	—	—	870,32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1,918,220)	386,121	—	(1,532,099)
期內溢利	—	—	—	—	—	—	—	25,688,564	25,688,564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821,312	178,827,142	(7,122,000)	5,714,290	925,500	(1,918,220)	272,869	95,943,114	292,464,007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0,063,020	179,991,821	(7,122,000)	5,578,169	694,125	(1,746,797)	1,662,122	101,636,160	300,756,620
已付股息	—	—	—	—	—	—	—	(2,430,075)	(2,430,075)
因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	4,050,124	(4,050,124)	—	—	—	—	—	—	—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37,600	857,082	—	(214,122)	—	—	—	—	680,560
行使認股權證	150,000	2,904,413	—	—	(69,413)	—	—	—	2,985,000
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	4,050,000	77,355,000	—	—	—	—	—	—	81,405,000
發行股份應佔開支	—	(4,415,636)	—	—	—	—	—	—	(4,415,636)
發行購股權	—	—	—	2,380,839	—	—	—	—	2,380,83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21,555	(72,762)	—	148,793
期內溢利	—	—	—	—	—	—	—	26,538,361	26,538,361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350,744	252,642,556	(7,122,000)	7,744,886	624,712	(1,525,242)	1,589,360	125,744,446	408,049,46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74,699,238)	23,936,28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8,192,270)	(15,226,91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4,575,008	43,817,44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635,315)	30,094,1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9,951,815)	55,620,950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483,466	60,756,260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6,531,651	116,377,2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香港九龍紅磡鶴翔街8號維港中心二期902室。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而本集團主要從事狐狸及水貂的毛皮貿易、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以及水貂養殖。

該等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工具除外。

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載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所採用者相同。

3. 分部資料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依從本集團旗下公司之內部報告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報告乃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董事會」))審閱，以便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

董事會為了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審核主要產品的銷售量，並認為，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三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三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毛皮貿易、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以及水貂養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毛皮貿易	120,406,186	142,969,487
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	15,896,103	16,927,362
水貂養殖	21,359,841	13,729,694
	157,662,130	173,626,543

地區資料

以下為按地區市場就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營業額所作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93,192,731	148,968,690
歐洲	59,714,690	13,729,694
香港	4,754,709	10,928,159
	157,662,130	173,626,543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6,950	42,009
外匯收益淨額	3,738,905	—
租金收入	—	78,400
雜項收入	3,021	14,406
花紅及來自拍賣行之回扣	215,612	52,190
	3,994,488	187,005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利息：		
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1,563,691	1,316,039
銀行貸款利息	899,562	641,602
透支利息	80	34,289
承兌票據估算利息	—	1,219,642
融資租賃利息	3,748	7,861
公司債券利息	275,000	274,998
拍賣利息	149,199	215,117
	2,891,280	3,709,548

6. 稅前利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31,818,835	131,465,55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8,630,114	6,439,003
—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5,665	70,048
匯兌虧損淨額	—	5,079,088
折舊	3,794,832	1,858,559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380,839	902,816
固定資產虧損撇銷	—	1,100
經營租賃付款	451,959	419,956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1,985,475	1,890,466
其他司法權區	—	—
	1,985,475	1,890,466
遞延稅項	(33,738)	(486,118)
	1,951,737	1,404,348

- (i) 兩個期間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 16.5% 計算香港利得稅。
- (ii) 丹麥附屬公司本期間須按 23.5% (二零一四年：24.5%) 繳納丹麥所得稅。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付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26港仙)。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6,538,361	25,688,564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235,579,722	2,107,774,489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37,954,455	25,719,139
認股權證	47,768,600	14,029,73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321,302,777	2,147,523,358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出92,923,874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22,681港元)用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34,974,045	59,075,185
應收佣金	—	2,954,232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損失	—	—
	34,974,045	62,029,417
其他應收款項：		
拍賣按金	4,513,129	2,824,688
飼料按金	6,169,788	333,349
預付款項	6,502,517	1,341,943
租賃按金	159,675	153,275
水電按金	26,000	33,600
其他	800,378	35,011
	53,145,532	66,751,283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0至120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9,785,900	40,596,172
61至90日	25,188,145	19,929,582
91至120日	—	966,598
120日以上	—	537,065
	34,974,045	62,029,417

12. 應收貸款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給予客戶之貸款	180,462,721	89,496,983
應收累計利息	6,370,934	4,754,787
	186,833,655	94,251,770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是自墊款日期起計180日，每月利率為0.8%。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其未獲償還之貸款，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應收貸款結餘。

貸款為客戶於拍賣行所採購的毛皮採購價格之70%，並由所購買毛皮的留置權作為抵押。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	—
61至90日	—	4,711,246
91至120日	3,131,701	—
120日以上	2,421,293	30,193,008
貿易應付款項	5,552,994	34,904,254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項目	35,365,608	8,114,779
租賃按金	35,844	26,091
預收款項	408,671	16,813,985
	41,363,117	59,859,109

14.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循環貸款	3,000,000	—
定期貸款	78,376,325	43,464,153
信託收據貸款	42,439,624	101,666,325
	123,815,949	145,130,478

15. 公司債券

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 10,000,000 港元之 7 年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 5.5%，應每年支付利息。

16. 股本

附註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2,006,302,000	20,063,020	1,651,776,000	16,517,760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a) 3,760,000	37,600	2,960,800	29,608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b) 15,000,000	150,000	50,000,000	500,000
因紅利發行而發行股份	(c) 405,012,400	4,050,124	330,355,200	3,303,552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	(d) 405,000,000	4,050,000	—	—
股份回購	—	—	(28,790,000)	(287,900)
於報告期／年末	2,835,074,400	28,350,744	2,006,302,000	20,063,020

16. 股本 (續)

- (a) 期內，因行使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3,760,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發行3,7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總代價為680,560港元，其中37,600港元計入股本，餘額642,96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應佔金額214,122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期內，因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認購權而按每股0.199港元之認購價發行1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以換取現金，總代價為2,985,000港元，其中150,000港元計入股本，餘額2,835,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認股權證應佔金額69,413港元已由認股權證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每持有五股現有普通股份可獲配一股紅股。故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應增加405,012,4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經削減股份溢價生效以完成紅股發行後，已在股本計入合共約4,050,124港元，並在股份溢價賬扣除相同金額。

- (d)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因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本公司根據配售按每股0.201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40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約157.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173.6百萬港元減少約9.2%。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毛皮需求下降導致毛皮價格下滑，超過丹麥水貂場業務增加之營業額所致。

已售毛皮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售毛皮成本為約131.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131.5百萬港元增加約0.3%。已售毛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期用存貨的較高採購成本，以及因應毛皮價格下降計提存貨撥備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分別為約25.8百萬港元及42.2百萬港元，減少約38.7%。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6.4%。毛利減少，乃主要因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毛皮需求下降導致毛皮價格下滑，以及存貨的較高採購成本所致。

其他收益及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200,000港元上升約2,036.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000,000港元。該升幅主要由於本期間港元兌丹麥克朗（「丹麥克朗」）之匯率上升導致匯兌收入增加，而比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產生匯兌虧損。

公平值變動減生物資產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700,000港元上升約172.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29,200,000港元。公平值變動減生物資產銷售成本之升幅主要由於種貂及幼貂數量因於本期間內額外收購7家水貂場而增加，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擁有約16,000隻種貂及約71,000隻幼貂，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擁有約55,000隻種貂及約300,000隻幼貂。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2.3百萬港元增加約24.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授出購股權導致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增加；及(ii)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另外收購丹麥七個水貂場（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五個水貂場），致使折舊、員工薪金、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營運成本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22.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事實上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此乃由於承兌票據已於二零一四年悉數清還。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公司債券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6.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6.5百萬港元)。銀行結存及現金減少，主要因為於本期間內使用資金收購多七個水貂場所致。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約408.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0.8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因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認購權而發行15,000,000股股份所籌集之2,985,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本集團新收購丹麥水貂場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為毛皮經紀客戶提供融資。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因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而按每股0.201港元配發及發行405,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2百萬港元，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六日之公告內。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為收購丹麥水貂場及本集團主營業務相關之其他業務潛在收購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信託收據貸款、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形式擁有銀行借貸分別約78.4百萬港元、3.0百萬港元及約42.4百萬港元，用以為毛皮採購提供資金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已取得最多約202.4百萬港元的銀行融資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1.4百萬港元)，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且對已取得之銀行融資額作出限制：(i)本集團之外部資產負債比率淨額不得超過150%，及(ii)本集團之資產淨值須每年至少增長1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外部資產負債比率淨額(即以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本集團資產淨值之比率)約為33.0%(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7%)。

董事認為本集團可符合銀行信貸融通的條件。

本集團對管理外匯風險採取審慎態度，亦確保將其面對之匯率波動風險降至最低。

期內，除港元兌丹麥克朗之遠期外匯合約外，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或投機活動。

本集團在丹麥有若干境外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面臨外匯風險。外匯波動對本集團境外業務資產淨值的影響被認為可控，因該影響可被以丹麥克朗計值的借貸所抵銷。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銀行借貸已抵押主要管理保險合約(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約10.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亦將價值約為1千萬丹麥克朗(相當於約11.6百萬港元)之若干廠房及機器、辦公設備、汽車、生物資產以及存貨抵押，為本集團獲授的現金墊款作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作出公司擔保，以作為最多約202.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1.4百萬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包括董事)總數為36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8人)。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8.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4百萬港元)。薪酬乃根據個人資歷、經驗、職位、職責及市況釐定。薪金調整及僱員晉升乃根據透過年度檢討評估員工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將參考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之財務表現後付予員工。其他福利包括為其香港僱員而設的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根據本公司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主要源自我們業務活動應收客戶之貿易款項。本集團設有既定信用政策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審查各項結欠之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逾期結餘採取合適而迅速的跟進行動。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並確保可從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獲得充足的流動現金及充裕的融資資源，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流動性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全球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美元」)和丹麥克朗列值。外匯風險乃源自本集團之銷售及採購交易。

為減輕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外匯風險。於期內，除港元兌丹麥克朗之遠期外匯合約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必動用外幣對沖政策作為本集團並非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乃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相關)。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

於期內，本集團在丹麥有若干境外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面臨外匯風險。外匯波動對本集團境外業務資產淨值的影響被認為可控，因該影響可被以丹麥克朗計值的借貸所抵銷。

向實體提供墊款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3及13.15條，倘本集團向實體借出之有關貸款按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計算超過8%，將產生其披露責任。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Loyal Speed Limited預先支付貸款予兩名毛皮經紀客戶，即Fur Supply (China) Limited(「FSC貸款」)及摩登皮草有限公司(「摩登皮草貸款」)，以資助他們向拍賣行購買毛皮，且上述客戶應付本集團之金額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約590.9百萬港元)之8%。

FSC貸款及摩登皮草貸款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詳情載於下表：

	FSC貸款	摩登皮草貸款
應付本集團之款項	107,212,509 港元	38,866,183 港元
信貸期	180 日	180 日
利率	每月0.8%	每月0.8%
抵押品	以相關部份FSC貸款購買之毛皮	以相關部份摩登皮草貸款購買之毛皮

該等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及對本集團之成功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或諮詢人提供獎勵。

董事採用二項式購股權訂價模式，估計已授出購股權於授出購股權日期的價值。由於就預期日後表現輸入該模式之多項假設有主觀性質及不明朗情況，以及模式本身之若干固有限制，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之購股權價值須受若干基本限制。

購股權之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更改。所採用之變數有任何更改均會對購股權公平價值之估計有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參與者之姓名/ 名稱或類別	將根據購股權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經調整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附註1) 港元	購股權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購股權數目					
董事										
黃振宙先生	28,915,200	—	—	—	5,783,040	34,698,24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20	(附註2)	
郭燕寧女士	19,008,000	—	—	—	3,801,600	22,809,6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20	(附註2)	
顧問										
顧問	13,824,000	—	—	—	2,764,800	16,588,8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51	(附註3)	
僱員										
僱員	4,642,400	—	(3,760,000)	—	176,480	1,058,88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51	(附註4)	
	66,389,600	—	(3,760,000)	—	12,525,920	75,155,520				

附註：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因按每持有五股當時現有股份獲配一股紅股之基準，向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發行紅股而予以調整。
2. (i) 該等購股權之半數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後行使；(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全數可供行使的購股權為限）可於十八個月屆滿後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屆滿後行使。
3. 所有該等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九個月屆滿後但不遲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完結時行使。
4. (i) 該等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八個月屆滿後行使；(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全數可供行使的購股權之三分之二為限）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個月屆滿後行使；及(i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全數可供行使的購股權為限）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十二個月屆滿後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屆滿後行使。

下表載列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有關之股份數目之變動：

參與者之姓名/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項下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附註1) 港元	購股權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經調整之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董事									
黃振宙先生	14,700,000	—	—	(17,640,000)	2,940,000	—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0.283	(附註2)
	6,000,000	—	—	—	1,200,000	7,2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0.182	(附註2)
	—	17,000,000	—	—	—	17,000,00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0.249	(附註2)
郭燕寧女士	13,000,000	—	—	—	2,600,000	15,6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0.188	(附註2)
	—	24,000,000	—	—	—	24,000,00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0.249	(附註2)
僱員									
	480,000	—	—	—	96,000	576,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0.188	(附註2)
	—	900,000	—	—	—	900,00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0.249	(附註2)
	34,180,000	41,900,000	—	(17,640,000)	6,836,000	65,276,000			

附註：

- 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因按每持有五股當時現有股份獲配一股紅股之基準，向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發行紅股而予以調整。
- 上述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四個月內可予行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下列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應條文被視為及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黃振宙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253,232,000	44.20%
	實益擁有人	28,339,200	1.00%
郭燕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18,662,400	0.66%
Jean-pierre PHILIPPE 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332,800	0.08%
	實益擁有人	3,420,000	0.12%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2,480,000	0.09%

附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1,253,232,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附註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hilippe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Aglades Investment Pte Limited所持有的2,332,800股股份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或將按行使 購股權而配發 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假設 根據該等購股權 計劃授出的所有 購股權均獲行使)
黃振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898,240	2.08%	1.98%
郭燕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62,409,600	2.20%	2.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且(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應條文被視為及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有關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要求，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下列有關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1,253,232,000	44.20%
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67,517,400	5.91%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振宙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1,253,232,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2. 黃振宙先生亦為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之唯一董事。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rzbacher Werner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167,517,400股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要求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任何不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情況。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三名成員，即劉紹基先生、鄧達智先生及Jean-pierre Philippe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而編撰，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振宙(主席)

郭燕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

鄧達智

Jean-pierre Philippe